

附件 2:

呈贡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结果整改报告书

项目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 吴家营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吴家营街道办事处乡村振兴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联系人	缪艳丽	联系电话	0871-67461210
整改情况	<p>(一) 成交通知书无采购单位盖章及签字的问题 呈贡区吴家营街道万溪冲居委会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开展采购工作，规范采购流程，确保采购程序合法、合规，按程序在成交通知书上签字并盖章。</p> <p>(二) 合同签订不规范问题 呈贡区吴家营街道万溪冲居委会严格按照合同管理规定签订合同，保证合同要素完备，避免产生合同风险。</p> <p>(三) 未开展绩效自评的问题 街道根据项目情况，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制定绩效自评方案，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p> <p>(四) 绩效指标未细化且不可量化问题 街道将在今后的工作中，根据项目自身情况，从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数量、质量等方面出发，细化绩效指标，使绩效目标可量化，准确地考核项目的实施情况，保证绩效评价工作的全面性及客观性。</p>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主管部门意见： 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单位（盖章）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吴家营街道办事处			

注：请对照《绩效评价报告》中提出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后填写。